

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蒋红升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邹晓虹、武滨、袁康通过通讯方式参会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李春桦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详见附件）

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13日

附件：李春桦先生简历

李春桦先生：1977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学专业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、高级管理会计师，具有法律职业资格。2001年9月至2009年9月，在莱阳亚力美涂料集团公司历任会计、财务总监等职务；2009年10月至2017年4月，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历任财务经理、业务部经理等职务；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，在力诺集团担任财务总监；2018年4月至2018年7月，在宏济堂担任副总经理；2018年8月至2018年9月，在力诺集团担任财务总监；2018年9月至2020年6月，担任公司财务经理；2020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春桦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其在济南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4.07%的份额，济南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6,300,000股。

李春桦先生为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济南安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有限合伙人；除以上外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；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；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